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長江製衣有限公司  
YANGTZEKIANG GARMENT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94)

內幕消息公告  
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本公告由長江製衣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條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無錫市國聯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國聯集團」)簽訂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國聯集團為中國無錫市政府成立的國有企業，其業務主要集中於金融服務、實業運營及投資三大領域。目前，國聯集團亦為本公司在無錫一棉投資有限公司(「無錫一棉」)(國聯集團與本公司分別持有其51%和49%權益)的合營夥伴，在無錫擁有多家紡織相關企業。

根據戰略合作框架協議，雙方已承諾加強合作，以(i)探討未來投資機會；及(ii)支持無錫一棉未來業務發展，致力將其打造成為世界一流的高端紡織與科技創新企業，及探討無錫一棉資產證券化等相關事項。

由於戰略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仍有待進一步磋商以達至最終協議，且未必會落實，本公司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就戰略合作框架協議項下的合作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長江製衣有限公司  
主席  
陳永奎

香港，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位執行董事，為陳永奎先生、陳永棋先生、陳永滔先生、劉陳淑文女士、陳永藥先生及周陳淑玲女士，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廷基先生、蘇漢章先生及李光明先生。